

經濟部水利署第七河川局
112年在地諮詢小組第4次會議 議程

壹、主席致詞(10:00~10:10)

貳、業務單位報告：(10:10~10:15)

一、依據「經濟部水利署各河川局在地溝通及在地諮詢小組設置及作業注意事項」十四條，本會議請委員聽取並確認提報工程於在地溝通各單位意見納入參採情形，並提供意見。

二、有關前次(112年第3次)在地諮詢會議委員意見回復辦理情形如附件，請參閱。

參、簡報(10:15~11:00)

屏東縣政府擬向鈞署提報2件工程：

1. 185縣道40k+100處易淹水區排水改善工程。

2. 魚池溝排水改善工程。

肆、討論事項：(11:00~12:10)

決議：

伍、臨時動議(12:10~12:20)

陸、主席結論(12:20~12:40)

柒、散會(12:40)